

「城鄉矛盾」非矛盾 和而不同求「大同」

原居民權益源自傳統 劉業強籲尊重歷史

新界除了是逾半港人的安居之所，也在香港回歸的過程中扮演重要角色：英國向滿清政府租借新界的《展拓香港界址專條》於1997年6月30日到期，因此，中英雙方在1982年開始討論香港前途，並於兩年後簽署了《中英聯合聲明》，由中方對包括港島、九龍、新界在內的整個香港地區恢復行使主權。回歸20年來，新界得到迅速發展，背後卻出現「保育對發展」、「新界原居民權益對社會利益」等「城鄉矛盾」。行政會議成員、新界鄉議局主席劉業強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，希望各方以和而不同的精神、透過溝通解決問題。他又憶述，其父親、鄉議局前主席劉皇發當年幾經努力，最後爭取到將新界原居民權益寫進香港基本法中，呼籲質疑者尊重歷史。

香港文匯報記者 朱朗文

劉業強表示，落鄉時發現不少地方仍然無水、無電、無排污系統。
香港文匯報記者朱朗文 攝



在中英談判至香港基本法起草期間，劉業強只是個十來二十歲的年輕人，其間曾赴英國留學，卻在異鄉體會到香港回歸的重要：「外國有些機會、職位都是中國人無份的，或是機會稍遜的，中國人往往淪為『二等公民』，這是真的。我跟很多人談過，他們都覺得香港是中國人最宜居的地方，有很多機會發揮，制度很好，更以華人為主。」

談到新界原居民的「尚方寶劍」——香港基本法第四十條，劉業強憶述父親劉皇發當年如何在香港基本法起草委員會中爭取：「當時只有爸爸一個人了解新界，他要背負著數十萬（新界）原居民的期望，又有壓力、又沒有人附和他，因為其他人都都不了解，內地的官員更加是（不了解），只有他一個向其他委員講解新界與市區的分別。後期，他為了爭取（新界）原居民權益寫進（香港）基本法，寫了一份比較『詳盡的文件』，更邀請（香港基本法起草委員會副主任委員）王漢斌帶內地委員到新界考察交流，才令（新界）原居民權益有一條特定條文。」

劉業強提到的「詳盡文件」，即劉皇發於1986年撰寫的《新界原居民合法權益及傳統習俗之歷史淵源》，當中列出新界原居民在港英政府下的8項權益，包括興建丁屋、土地繼承、搬遷享特惠賠償等，俗稱「劉八條」。

他指，當時引起很大爭議，甚至有建議指不應把「新界」這兩個字寫進香港基本法，「但新界的地權與生活方式是與市區不同的，故需要特定寫這條。由於（香港）基本法是憲制性文件，故只能將框架寫進去，沒有提到細節，其實回歸之後，這些（細節）是要（進行）本地立法的。」

他質疑有些人對新界原居民權益有誤解，「有人會認為，即使你們（新界原居民）以前有權益，但現在因為土地問題、其他問題，這些權益是履行不到的，其實是他們不了解歷史。」

他特別提到，特區政府在新界收地時，社會往往出現「（新界）原居民有得賠，非原居民無得賠」的看法，「社會不了解，這是兩種權益來的，但非（新界）原居民也需

要恩恤，需要先安置好才遷拆。希望社會少一點這方面的爭拗。」

盼居民讓步 賠償可突破

「事緩則圓」是劉皇發的座右銘，也體現在他當年如何解決菜園村事件上，事隔數年，非（新界）原居民得以在附近的土地重建家園，繼續他們的生活方式。

面對未來新界東北、洪水橋及大嶼山等地的發展，收地、賠償的爭議無可避免，劉業強銘記著父親常掛在嘴邊的四個字：「如果他們（居民）不想走，我覺得他們態度應該開放些；如果他們希望有更多賠償，（特區）政府在賠償方面應該可以突破過往的框框。」

劉業強慨嘆，「現在有很多矛盾，隔代又矛盾，城鄉又矛盾，其實都不是什麼矛盾，大家都會有一些事情是傾得到的。」與其講「矛盾」，倒不如講「和而不同」？「可能用這四個字會好些吧。」

跳出新界，他認為，香港基本法整體落實得很好，「一國兩制」、「港人治港」、高度自治運作暢順，但由於有些人仍有誤解，故應更多宣傳及推廣。他希望新一屆特區政府在協調各持份者方面處理得宜，尤其現時立法會各黨派間的氣氛和關係有好轉，「大家在一些議題上的看法是一樣的，只是角度不同，我有時也跟他們（反對派議員）幾好傾的，大家一定有共同話題，例如水質問題、偏遠地區基建，『泛民』也是支持的。」

有鄉郊仍無水電 盼鄉局洗「老味」

2015年，行政會議成員、新界鄉議局主席劉業強從執掌鄉議局35年的父親手上，接過這間「九旬老店」。他坦言，初時「有些壓力」，「一直做下去，就發現要面對很多事情，尤其我落鄉，發現很多問題，大多不能一朝一夕可以解決，有些地方仍然無水無電，無排污系統。」將勤補拙，他上任首半年，進行了「新界走透透」計劃，走遍二十七鄉，之後將問題分門別類撰寫報告，每逢見到特區政府官員就向他們表達意見。

他慨嘆，現代化的香港仍有地方無水無電，是不可想像的事，並道出當中的惡性循環：過去的城市化過程，令很多居民遷出鄉村，只剩下長者留守，而香港的理財相對保守，事事都要講數據，鄉村沒有太多人居住，就不會投放資源，導致鄉村居民及資源同時越來越少。

新一屆特區政府提倡理財新哲學，正合他口味：「（上世紀）70年代興建一條屯門公路也要幾億元，是當時的幾億元呢，現在累積那麼多儲備，（已達）上萬億元，如果花10億8億元，已經可將鄉郊地方全部活化。」

展望將來，劉業強希望一洗鄉議局的「老人味」，積極推動年輕化，「希望更多人會了解我們，不要老是把丁屋與鄉議局掛鉤。」

他又指，該局與內地的交流可以做得更好，自己正與內地相關單位聯絡，籌備在局內舉辦粵港澳大灣區講座。

香港文匯報記者 朱朗文

勉青年做好本分 內地機遇「咪執輸」

香港社會近年被政治化，違法「佔領」行動、旺角暴亂更煽動青年人參與。同樣年輕過的行政會議成員、新界鄉議局主席劉業強，提醒青年人了解政治的同時，更要做好本分，將個人和社會發展好。面對內地龐大機遇，他希望已定居海外的新界子姪「咪執輸」，今年夏天更會到歐洲游說他們回流，北望神州。

「以前的人只是講跑馬、講股票、講地產，現在就經常講政治。以前港督是英國派來的，很多（立法局）議席都是港督委任的。現在的特首及（立法會）議員都是港人

選出的。」劉業強認為，政治化在「港人治港」下無可避免，而青年人也需要了解政治，但應該要多花些時間做好本分，並提醒道：「未有足夠社會經驗，參與政治是很危險的。」

港金融法律地理仍具優勢

他強調，每個地方都要發展，不發展就沒有進步，而內地更是「佼佼者」：「內地市場大，人口又多，政府有遠見，執行能力強，又有『十二五』、『十三五』等長遠規劃，是直線向前的，不是擺來擺去、左轉右

轉，像台灣般當『政黨交替』就將前任的政策推倒。」至於香港，他認為仍有很多機會，資本多，金融、法律等制度獲國際認可，地理上又有優勢，「好像現在的粵港澳大灣區發展，香港可以扮演很重要的角色。」

鄉議局夏天將組團前往歐洲，探望居歐的新界原居民。劉業強希望把握是次機會，游說新界原居民的後代回流香港發展，他們當中很多都是專業人士，回流又有祖業可以居住，加上他們較易接受香港的生活方式，可先在香港適應，再進軍內地。



劉業強指出，興建丁屋是新界原居民的權益。圖為他到浙江考察新農村建設。
香港文匯報記者朱朗文 攝

張學明盼特首妥善處理發展保育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朱朗文）時間回到1997年7月1日凌晨：解放軍駐港部隊從陸路口岸入境，大批新界居民冒雨夾道歡迎，並送上「威武文明之師」的牌匾。20年過去，鄉議局副主席張學明回想當日的情況仍然津津樂道，強調雖然下着傾盆大雨，但並

無淋熄新界人對香港回歸祖國的熱情。展望新界將來，他希望新任特首林鄭月娥切實執行「政府新角色」，認為新界發展及保育需要透過政府行為才能做得好。

憶市民自發迎駐軍場面感人

張學明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憶述，中英雙方當年就香港前途談判多時，由「困難重重」到最後「真正回歸」，「作為香港市

民，特別是愛國愛港人士，我此刻心情是激動的，而除了我之外，新社聯也組織了一批人（迎接駐港部隊），但更重要的是有一大批市民慕名而來，他們都是沒有組織的，當時天橋、馬路兩旁都擠滿了人，萬人空巷，也是頗感人的。」

新界在回歸20年來繼續迅速發展，而未來多項發展計劃也主要位於新界，包括大嶼山、洪水橋、新界東北及在交椅洲附近填

海。張學明承認，新界發展未來會繼續是社會爭議點之一。

他認為，新界的發展及保育需要政府行為，「但很多時政策局各自為政，新界事務涉及多個局，要處理新界原居民權益，民政事務局責無旁貸，從村代表選舉、鄉事委員會選舉到鄉議局選舉這一整條線，都是他們負責的。土地發展方面，一個涉及發展局，另一個涉及環境局。3個局當中，我找不到有一個很好的平台，可以供他們與鄉議局及其他持份者溝通。」

是透過政府行為，真真正正去將那個地方保育，這是供全港市民享用的，很多人都說那裡比新西蘭更美。」

林鄭月娥提出「政府新角色」，並建議改組中央政策組，以執行跨政策局協調的工作。

被問到林鄭的建議是否他「心中那杯茶」，張學明希望林太能切實執行，而鄉議局在她上任後，會就新界各項事務提出意見。



張學明認為，新界發展及保育，需要透過政府行為才能做得好。
香港文匯報記者朱朗文 攝



1997年7月1日凌晨，冒雨歡迎駐港部隊入境的新界居民，送上「威武文明之師」的牌匾。
資料圖片

「一國兩制」屬尊重歷史做法

對於有人稱新界原居民各種權益是「特權」，他強調要尊重歷史，並舉例指：「有10多億人口的中國（內地）收回700萬人口的香港，為什麼要實行『一國兩制』呢？就是尊重歷史，因為這700萬人過去都是在資本主義制度下生活。換個角度來說，新界這個族群也有獨特的歷史，為什麼不給其他人丁權呢？就是新界原居民早在1898年英國人進入新界前，已經有這個做法，當時的土地用途、房屋高度更是沒有限制的。」

他指，港英政府在1905年取締新界原居民的「紅契」，改以「集體官批」的方式發出地契，新界原居民由「業主」變成「租客」，他們不滿港英政府在香港回歸前未有處理好新界土地問題。

船灣堆填區換沙羅洞是好例子

剛卸任的前特首梁英在其最後一份施政報告中，建議透過非原址換地方式，以大埔船灣已修復的堆填區，換取沙羅洞內具高生態價值的私人土地，以長遠保育沙羅洞。張學明認為，這是政府行為的好例子：「這就